

2021年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自主招生简章

按照《广州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经批准，我校2021年自主招生工作简章如下：

一、招生计划、范围

2021年我校自主招生计划为**31**人，其中招收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不超过**4**人。我校面向**全市**进行自主招生。

二、特色项目名称和培养简介

（一）项目名称：大学先修实验班。

培养简介：开设AP英语课程、微积分课程、阅读与写作、微观经济等四门大学先修课程，用大学的教学方式和学习方法来教与学，培养学生创造性、批判性思维，成为具备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拔尖创新人才。

（二）项目名称：大学先修强基班。

培养简介：结合高校强基计划，突出基础学科的支撑引领作用，重点在语文、数学、物理、化学、生物等学科开设大学先修课程。培养学生立志为投身国家基础学科领域的学习和科研，努力成为国家重大战略发展领域优秀的后备人才。

三、报名条件

报名参加我校自主招生的考生，须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具有广州市户籍（含政策性照顾学生）的初中应届毕业生，或符合来穗人员随迁子女报考公办普通高中条件的初中应届毕业生。

（二）地理、生物学、音乐、美术、信息技术5门录取参考科目成绩等级均须达到**A**级。

（三）综合素质优异、学科特长突出及创新潜质优秀的初三毕业生均可申请。申请学生应至少具备以上方面特质之一，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四、综合能力考核办法

- 1.初中阶段所获成果认定
- 2.人文素养综合评估
- 3.数理思维能力评估

五、培养机制

（一）培养目标：培养具备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拔尖创新人才、国家重大战略发展领域优秀的后备人才。

（二）培养方案及培养模式：

1.大学先修实验班开设AP英语课程、微积分课程、阅读与写作、微观经济等四门大学先修课程，用大学的教学方式和学习方法来教与学，培养学生创造性、批判性思维；

2.大学先修强基班结合高校强基计划，突出基础学科的支撑引领作用，重点在语文、数学、物理、化学、生物等学科开设大学先修课程。

六、日程安排

（一）网上报名：**5月14日9:00至5月17日18:00**，凭考生号和密码登录中考服务平台（<https://zhongkao.gzzk.cn/>），选择报名学校，并下载《2021年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报名表》（以下简称《报名表》），完成基本信息、个人简介、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情况以及综合表现评价、推荐材料等佐证材料填报后，按指引将《报名表》和《广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在“广东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平台”下载）上传至中考服务平台。考生须在5月17日18:00前对报名信息进行确认，逾时未确认的报名信息无效。

（二）确定综合能力考核名单：5月21日前，我校组织开展资格审核，确定参加综合能力考核考生名单。

（三）综合能力考核资格名单公示：5月24日至5月28日，在广州招考网、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示我校综合能力考核资格考生名单。

（四）志愿填报：6月1日至6月5日，进入我校综合能力考核名单的考生登录中考服务平台在第一批次填报自主招生志愿。

(五) 考核通知：6月24日至6月25日，进入我校校园网(www.hsfz.net.cn)点击“自主招生准考证下载”飘窗，登录自主招生报名系统，自行打印准考证。

(六) 综合能力考核：6月26日，我校组织开展自主招生综合能力考核。根据综合表现评价，对考生个性特长、综合素质等进行全面考核。

(七) 预录取资格名单公示：6月28日至7月2日，在广州招考网、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示预录取资格考生名单。

(八) 正式录取：自主招生纳入统一招生录取，获得自主招生预录取资格的考生，其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录取计分科目成绩须达到2021年广州市**普通高中第一梯度投档控制线**，方可被正式录取。

七、宿位安排

被录取学生若申请住宿，学校优先考虑其宿位。

八、咨询及投诉处理机制

(一) 我校高度重视对自主招生的监督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公示要求，严肃自主招生工作纪律，主动接受考生、学校和社会监督，确保自主招生工作公平、公开、公正。

(二) 咨询及投诉方式：

咨询电话：020 - 38630511

投诉电话：020 - 38630063

学校网址：www.hsfz.net.cn

学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1号

九、附则

学生应本着诚信的原则提供真实准确的报名申请材料，若存在虚假内容或隐匿可能对学生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事实，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自主招生资格,并上报市教育局按相关规定做进一步处理。

本《简章》由我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021年5月11日